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8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1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7日送达至每位董事,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沈庆凯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总经理及部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9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7日送达至每位监事,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宇主持,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同意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5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朝阳科技”)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审计机构事项的情况说明
公司原审计机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已为公司连续提供审计服务多年,在执行过程中正中珠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双方事前沟通和协商,正中珠江不再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正中珠江已明确知晓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正中珠江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对其多年来的辛勤工作和良好服务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谨慎研究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拟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0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环境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聘请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制企业,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阜成门内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1001-229001-26,是国内最早开展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全球知名会计网络RSM国际在中国内地的一唯成员。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成立于2019年7月23日,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南沙区江湾路106号(自编1号楼)X1301-D978(集群注册)(JM),执业人员具有多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经验。

(二)人员信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有员工3,051人。其中,合伙人106人,首席合伙人周俊发;全所共有2,800余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从事过证券服务的注册会计师770余人。

拟承接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杨诗学,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先后为韶能股份(SZ:000601)、广州精创(SZ:300460)等多家上市公司、IPO企业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各项证券服务业务,无关联事项。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敏,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先后为众业达(SZ:002441)、华立股份(SH:603038)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各项证券服务业务,无关联事项。

拟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罗朝,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质量控制部从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

(三)业务信息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度总收入共1105,772.1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69,691.5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5,567.89万元;为210家上市公司提供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专用设备、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矿产资源、建筑及工程地产、软件和信息科技、批发和零售、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体娱乐、金融证券等多个行业。对于本公司所在行业,该所及审计拥有丰富

的审计业务经验。

(四)执业信息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及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为从业经验丰富,具有相应资质并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专业人士,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五)诚信记录
近3年内,该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上述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3年内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拟聘请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1、拟聘请审计机构人员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在独立性、专业性胜任力、投资保护能力等方面的要求,同意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上市公司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就公司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鉴于公司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协商一致,拟聘请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拟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经核查,我们认为,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关业务资质,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经验和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各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的工作要求,有利于保障、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质量。公司变更、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就公司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关业务资质,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经验和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各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的工作要求,有利于保障、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质量。公司变更、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

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三)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本次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5、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6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在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二、《公司章程》修订条款:

	(五)项、第六(六)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2	第三十四条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应当持有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第三十四条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应当持有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第四十五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董事,审查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四)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十)修改本章程; (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十二)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十三)审议批准达到下列标准的交易: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未超过5000万元,且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以上;